

# 五年级女生调研儿童使用共享单车情况获青少年科创奖 她建议加大儿童骑车违法成本

通过分时租赁解决短途出行和最后一公里问题，共享单车给人们带来便利的同时，一些儿童也因为违法使用共享单车而发生了交通事故。为此，长宁区天山第二小学五年级的王韵菲同学专门调研起儿童使用共享单车的情况，并因此获得了第33届上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二等奖。

青年报资深记者 郭颖

## 调研是因为不少同学都在骑

身高超过一米七的王韵菲看上去不太像一个小学生，虽然像大多数孩子一样，她也喜欢看书、旅游、美食和游戏，但她的想法却远远超越了五年级学生，她做了一个微信公号，专门发自己原创的玄幻小说。

“之所以要做这个调研，是因为学校老师多次强调12岁以下儿童不允许骑共享单车，但仍有相当一部分同学在放学后有过骑共享单车的情况。”颇有个性的王韵菲告诉记者，去年上半年，上海一个儿童因私骑共享单车并逆行造成事故而死亡，之后曝出家长天价索赔的新闻，引起社会热议，后来又多次看到儿童骑车发生事故的新闻。在跟父母讨论这个问题时，他们鼓励王韵菲做个调查，自己去寻找线索和答案。

事实上，由于个子高，王韵菲早在小学三年级时就学会了骑自行车。刚学会时一直在小区里骑，后来父母为了训练她的胆量，带她在车辆较少的路段上练车，希望她胆量练出来后，初中骑车上学。王韵菲坦言，共享单车刚出来时她也曾偷偷骑过，后来老师说不允许骑，就不再骑了。

做社会调查，最大的困难就是没时间，因为今年要小升初，王韵菲所有的时间都排得满满的，但为了锻炼自己的社会实践能力，她还是挤出很多时间查找资料、设计问卷、统计数据、撰写论文。“我是第一次做这样的调研，缺乏经验，对于每个环节要做什么以及要做到什么程度都不清楚，老师的指导也听得似懂非懂，后来和父母一起研究探讨，学习了很多东西，才终于不再是‘盲人摸象’。”

“活泼好动，讲话思维比较跳跃，对事情有主见，对自己也有一定的要求，自己喜欢的东西有钻劲，个性上有点嫉恶如仇，但是细节上还是比较马虎，吃苦耐劳不够。”王韵菲妈妈非常了解女儿的优缺点，她希望女儿善良、正直、勤奋，今后可以有能力让“梦想照进现实”。

“在调研过程中，她最大的收获就

是激发了自己的学习动力，让她明白了计划和严谨对成功的帮助。”父母和女儿一起参与了调研的每个具体环节，在孩子遇到挫折时给予鼓励，帮助她寻找资料、提炼观点、完善报告、模拟答辩……但绝对不越俎代庖。

## 调研显示家长既担心又纵容

该调研通过网络问卷、纸质问卷及现场走访调查，共收集到有效问卷221份，其中12周岁以下儿童37人，儿童家长133人，学校老师9人，其他42人。

调查显示，儿童和家长对12周岁以下儿童不能骑共享单车的规定知晓率极高。所有受访儿童均认为学校对12周岁以下儿童不能骑共享单车进行了宣传，老师也普遍要求同学间要互相提醒。家长的知晓率为92.48%，仅有个别家长对此规定一无所知。

值得关注的是，在学校全覆盖的宣传下，仍有一半以上的儿童表示自己骑行过共享单车上路；在儿童家长中，选择自己孩子骑过共享单车的仅占27.82%。但无论是孩子还是家长，均认为骑过共享单车的儿童达到了非常高的比例。

调查表明，从目前上海投放的共享单车来看，自2017年下半年开始基本上就看不到使用机械锁的共享单车了，所有共享单车基本都已使用了电子锁，并通过身份证信息校验限制12周岁以下儿童无法注册，即使儿童有可能冒用大人身份证，但在查重和充值环节一般也难以通过。因此，儿童在未获得家长同意的情况下，实际已无法自行开锁骑行，因此可以认为目前12周岁以下儿童骑行共享单车均为家长授意或默许。而从问卷调查来看，只有极个别家长认为是儿童私自开锁，经过询问，家长也反应是孩子偶尔偷拿大人手机开锁。

调查显示，儿童骑行共享单车时多数情况都有大人陪伴，说明家长对孩子骑共享单车心态比较纠结，既担心安全又纵容违法。

现场调查时发现，因为儿童身高



王韵菲在“发布”自己的调研结果。

受访者供图

差异比较大，造成了对骑车儿童的年龄难以辨识，而且难以直接查证儿童年龄。对交管人员来说，拦截骑车儿童容易造成意外伤害，且即便查证也难以处罚，因此也不愿意检查儿童骑车行为。

问卷显示，受访12周岁以下认为自己骑行共享单车原因主要是：往返地铁站(76.92%)，往返课外补习班(46.15%)；而家长则认为主要原因是：玩耍嬉戏(54.05%)，学骑自行车(45.95%)。此外，无论是儿童和家长都认为去学校、补习班或地铁、公交车站的短途交通需要，是造成儿童违法骑行的重要原因。从对家长的访谈情况来看，就学、考试路程远以及越来越严重的停车难问题，是家长选择共享单车作为短途接驳工具的主要原因。

对此，王韵菲建议，对家长法律意识和安全意识的宣传教育要进一步增强，如加强相关惩戒机制的建设、投放公益广告、利用家校互动平台及家长会进行宣传等。街面的交

管人员对疑似12周岁以下儿童的骑行行为应加大盘查力度，通过警用PDA查询确认当事人年龄信息；现场处置环节，可参考厦门交警的处罚流程，对于发现的儿童违法骑行行为，其监护人将被警告或被处20元罚款；对于儿童的违法行为，除了现场依法教育处罚外，还应进一步加大其违法成本，一方面可将儿童的违法行为抄告儿童所在学校，由学校叠加教育并扣除一定品社成绩；另一方面，也可将交通违法行为的处罚与社会征信体系挂钩。

“在调查时不少受访对象还对12周岁一刀切的规定提出了意见。”王韵菲认为，由于儿童的生长个体差异较大，而上海作为特大城市路况又十分复杂，一些儿童即便已经到了12周岁，上路骑行依然容易发生事故，因此建议出台地方性法规，规定16周岁以下儿童要骑行上路，必须由监护人提出测试申请，通过规定项目的测试后，才能给予上路骑行资格。

## 市教委与上海科技馆“馆校合作”扩容

青年报资深记者 郭颖

本报讯 上海市教委-上海科技馆2017年“馆校合作”总结大会暨“一馆X校”共建签约仪式昨天在上海自然博物馆(上海科技馆分馆)举行。

会议总结了2017年“馆校合作”开展的成果，数十所学校与科技馆、自博馆签约，部分学校与上海科技馆合作单位签约“一馆X校”合作。“馆校合作”项目旨在促进学校教师利用场馆资源开展探究型、研究型教学的能力，培养一批善于研究、具有沟通能力的复合型、创新型青少年，搭建若干馆校合作项目平台，探索科普场馆与学校

间可复制推广的馆校合作模式。

据悉，2015年底起，上海科技馆在上海市教委的支持下，启动了“利用场馆资源提升科技教师和学生能力的‘馆校合作’项目”，包含“馆本探究课程”、“博老师研习会”、“校本课程开发”、“青少年科学诠释者”、“实习研究员”和“学校定制服务”六个子项目。两年来，上海科技馆已经与全市16个区129所学校建立合作共建，累计开发“馆本课程”51门，培训“博老师”205位，开发“校本课程”152门，培养“青少年科学诠释者”384人，“实习研究员”63人。这种“以课程为依托，以学生和教师为主

体”的馆校合作模式已经于2017年复制到中国上海航海博物馆，2018年起钱学森图书馆等10家场馆也将延续这一思路，与11所学校建立正式合作，进一步深化探索更多元的馆校合作模式。

“馆校合作”项目特色鲜明，无论是“青少年科学诠释者”还是“实习研究员”，均采用半结构化设计，引导学生有目的地进行自主探索，多角度培养学生的综合素养。在活动实施过程中，充分考虑以“学生”为中心，由学生根据兴趣自己选题、自己找资料、自己研究、自己得出结论、自己把成果展现给大家，馆方给予的是方法

和过程的必要支撑。

2018年，上海市教委-上海科技馆“馆校合作”将继续深入推进。今年，“博老师”课程已纳入市级师资培训课程中，未来教师们将在参与培训的同时同步获取学分。馆方将梳理总结博老师项目的实施经验，形成集培训标准、培训内容、考核和评估等于一体的“校外科学教育教师培训标准”指南，以供更多的场馆及相关机构同行参考。今年，馆方还将鼓励定稿校本课程开课，鼓励学校定制场馆活动，积极推进“一馆X校”项目，开辟就近馆校联盟，提供教育资源包、展教具租赁和培训服务。